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石政函〔2022〕35号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石家庄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新区、循环化工园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石家庄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石家庄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石家庄市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当好全面建设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的排头兵和领头雁的关键五年。为明确“十四五”时期石家庄市消防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任务，特编制《石家庄市消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本规划是今后五年石家庄市消防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

本规划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北省消防条例》《石家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期限为2021—2025年，范围为石家庄市（不含辛集市），行政面积13109.86平方公里，常住人口1064万人。

第一章 形势分析

一、取得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石家庄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和

对应急管理系列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河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和消防救援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转型，基本实现改革转型平稳过渡。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提升灭火应急救援能力水平，有力保障了石家庄市经济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1. 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日益健全。认真贯彻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和《河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出台《石家庄市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扩增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出台《市委市政府领导班子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职责清单》，进一步夯实各级消防安全责任，构建了责任明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消防工作格局。出台《石家庄市消防救援队伍职业保障若干措施》，激发了队伍战斗力。在全省率先推进完善“四位一体”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推动行业部门落实“三清两会一熟知”标准化建设工作，市委、市政府将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纳入对下级政府和本级政府有关部门工作督查考核的重要内容。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修正案学习培训，及时调整消防部门权利清单和责任清单，并主动向社会公开。

2. 社会消防安全治理不断完善。出台《石家庄市物业消防安全管理办法》《市政消火栓建设和维护保养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双随机”抽查机制，全面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管工作，在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署开展“三自主两公

开一承诺”工作。深化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加强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深入推进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协调行业部门和乡镇（街道）、公安派出所联勤联动，开展冬春火灾防控、火灾隐患整治“平安系列”、“攻坚系列”、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电动自行车、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专项整治行动，依法督促整改火灾隐患。“十三五”期间，累计开展专项行动 160 余次，共检查社会单位 30 余万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40 余万处，取得显著效果。累计发生火灾 18756 起，死亡 36 人，受伤 477 人，直接财产损失 36.43 亿元，未发生重大以上火灾事故。

3.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持续加强。累计建成并投入执勤消防站 14 座，总数达到 46 座。累计新购及更新换代消防车 90 余辆，总数达到 220 余辆。配置消防灭火机器人、侦查机器人和无人机等高端装备 30 余部，配有各类执勤器材装备 6.5 万件（套）。所有消防站配全卫星电话、4G 图传等通讯设备，完成指挥专网、政务外网、互联网三类网络搭建，完成指挥调度系统、会议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累计建设市政消火栓 800 余座，总数达到 3500 余座。累计建设消防水鹤 20 余座，总数达到 110 余座。所有消防站配发消防水源 APP 移动终端。完成 1000 余个公共建筑、2623 个住宅小区消防车通道标线施划，设置消防车通道标识标牌 5000 余个，科学设置泊车区域，做好公共停车场建设。

4. 灭火应急救援能力日趋提升。组建高层、水域等专业队，探索建立地铁、地震、山岳、地下空间、石油化工、大跨度大空

间等灾害事故处置专业队，进一步完善地铁、水域、城市综合体、石油化工等典型灾害事故处置作战编成，基于“高、低、大、化”等重点单位制定类型预案。深化全员岗位练兵，加强专业培训和业务轮训，分层级分岗位开展消防指战员达标训练，巩固“周测试、月考核、季比武”训练模式。“十三五”期间，累计接处警 24533 起，出动车辆 44910 辆次，出动警力 217985 人次，圆满完成了 2016 年“7·19”抗洪抢险、2018 年跨区域增援山东寿光抗洪排涝、2020 年“3·10”正定亮马化工可燃液体仓库火灾扑救、2020 年“11·12”无极天泽鑫珍珠棉厂较大爆炸事故等急难险重任务。

5. 消防宣传教育培训不断提升。深化消防宣传“五进”工作，组织开展消防安全“三提示”、“119”消防安全宣传月等系列活动。建成消防主题公园 1 座，启动建设消防科普教育馆。通过石家庄消防官方微博、微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构建线上消防宣传矩阵，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针对不同行业部门、单位场所，分类编印培训教材，分层次开展消防安全培训。结合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广泛开展消防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发动市民自查自改、举报投诉火灾隐患，提升火灾防范意识和自救逃生能力，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达到 63%。

6. 消防政务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大力深化“放管服”改革，出台《服务群众十项措施》，建立“一站式”消防行政服务窗口，实施并联审批，提高审批效率，完成房地产“解遗”、烂尾楼等

项目台账清案。为非首都功能疏解、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发展、石家庄市重点工程实施等提供优质消防技术服务，主动对接、上门服务，逐一制定服务保障措施，营造安全便捷的项目落地环境。新冠疫情发生后，及时出台了《疫情期间火灾防控工作预案》，分级精准防控，为医疗救治定点医院、集中隔离观察点、医护人员集中住宿场所、防疫物资生产企业以及为防疫提供服务的仓储物流企业等五类重点场所编发消防检查服务要点，创新“三位一体”线上监管模式，确保涉疫场所消防安全。圆满完成党的十九大、建国70周年、“两节”、“两会”、中超中甲足球联赛等大型活动现场消防安全保卫任务。

二、面临的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河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支持省会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给予石家庄很高的支持政策，为石家庄带来宝贵的发展机遇和战略支撑，是石家庄市在新时代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实现经济总量过万亿、质量效益大跃升的重要时期，消防事业跨越式发展具备了多方面优势和条件。

1. 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根本保障。习近平总书记对消防救援工作和队伍建设给予特殊关爱，“四句话方针”为消防救援队伍改革发展提供了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市委、市政府继续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不断加大消防经费投入，完善各项政策机制，狠抓工作责

任落实，为消防事业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和坚强保障。

2. 新的历史起点为消防事业发展开创了**伟**大局面。“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将实现从“一**般**性灾害救援”向“综合性应急救援”转变，适应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和新时代“全灾种、大应急”救援处置转变，做强专业救援队伍，做大社会救援队伍的“三个转变”期。社会发展新形势、新要求下，维护社会持续安全稳定，构建新时代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愈发重要。

3. 建设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十四五”时期，石家庄市将深度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对接雄安新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助力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加快建设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要求消防事业必须紧密对接战略定位，抢抓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主动融入发展大局，服务发展大势，提高发展质量。

4.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十四五”时期，人民生活品质将显著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将不断提高，对改革创新社会消防治理模式、优化消防执法服务、营造良好社会环境提出了更高要求。人民对消防安全的需求更加迫切，关注消防安全、宣传消防安全的氛围更加**浓**厚，主动参与支持消防事业的意愿更加强烈，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

5. 新一轮科技产业革命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

“十四五”时期，石家庄市建设河北省创新转型发展的**先锋**城市将取得重大进展，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深入推进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智慧城市建设，全面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5G通信、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将与消防工作更加紧密融合，消防治理更加精准化、信息化、智能化。

三、面对的突出挑战

与石家庄市“十四五”处于历史性窗口期和战略性机遇期相比，消防事业发展不充分、**不均衡的矛盾**仍然比较突出，城市化进程深入推进带来各类传统与非传统挑战，各类灾害多发，应急救援难度和危险程度越来越高，消防救援工作仍然面临前所未有的**严峻**挑战。

1. 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尚不完善。以责任制为核心的消防治理体系还不健全，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存在“上热下冷”、“层级弱化”等问题。部分党委政府对消防工作重部署、轻落实，相关职能部门消防安全监管责任边界不清晰，缺乏有效的消防工作综合评价机制，消防工作职责落实不到位。乡镇（街道）基层消防安全监管力量薄弱，监管作用发挥不明显。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群众消防安全意识亟待提高。

2.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存在短板。主城区现有消防站5分钟平均可达覆盖率远低于《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要求，有4座消防站建筑结构老化，急需翻建，缺少轨道交通、石油化工、水

域、航空等专业消防站，消防训练基地尚未选址建设。规划的消防站存在用地被**侵占**、用地面积不达标、无用地指标等问题。消防水源分布不均、数量不足，没有充分利用**现状**河流水域建设消防取水码头，农村地区消防水源普遍缺失，市政消火栓**欠**账率达53%，市区有94条路段缺建市政消防水源。消防水源建设、管理、维护、使用涉及多个职能部门，现有水源管理规章制度**滞**后，缺少高效的协作平台。消防车通道仍存在标识不清、限高限宽、违规占用情况，部分地下空间上盖结构承载力不足，影响消防车作业。

3. 火灾潜在隐患风险不断增多。全市现有高层建筑6000余**栋**，大型商业综合体32家，部分建筑存在产权功能复杂、外墙保温材料燃**烧**性能低、消防**登**高操作场地**狭**窄、建筑消防设施老化、维护保养不到位等问题。现已开通地铁线路3条，里程76.5公里，日均客流量为20—30万人，轨道消防安全疏**散**及救援难度加大。现有重大危险源生产企业83家，重大危险源217个，加油加气站点400余家，地下油气管线约3000公里，部分企业违规改装生产工艺和厂房，未按标准配备消防设施，火灾风险高。城中村、老旧小区普遍存在消防车通道被占用、电动车进楼入户、消防水源不足、水量水压不够、消防设施器材维护不到位等问题。

4.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仍待加强。救援队伍对地铁、石油化工、大跨度大空间、新能源等特殊灾害事故实战经验较少，攻坚

手段缺乏。现有车辆装备无法满足当前工作需要，缺少水域、地震、航空等专项救援类装备。当前基层执勤实力不足，与繁重的灭火执勤任务不相适应。农村地区消防力量薄弱，大部分乡镇无专门消防救援力量。应急救援联动体制不够完善，缺乏统一、有序、科学的组织指挥，不能形成整体合力。

5. 消防科技信息应用有待完善。全市没有形成统一的智慧消防建设标准体系，未对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火灾高危单位和消防第三方服务机构的信息数据进行有效整合，未形成互联互通的智慧消防大数据库，部门间尚未建立有效的共享机制和信息交换平台，一些有价值的公共信息资源与商业数据面对消防部门开放程度低，在开展灭火救援、执法监督工作时缺乏相应的外部数据信息支撑。在跨部门、跨行业数据信息交流共享上存在数据壁垒、信息孤岛现象。各县（市、区）自建信息应用平台，没有形成合力。社会单位对智慧消防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不足，消防设施建设科技水平低，建成后采集到的数据质量不高。

6. 公众消防安全意识亟待提高。部分社区、农村消防宣传工作覆盖面窄、针对性不强，公共消防宣传设施建设覆盖率不高。部分单位全员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落实不到位，员工消防法制观念和安全生产意识淡薄，无证上岗、违章操作、冒险作业等违法违规行普遍存在。消防宣传教育社会化、公益化程度不足，部分市民消防安全知识匮乏、自防自救能力差。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执行省委九届、市委十一届等有关会议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提出的“四句话方针”，紧密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积极推进石家庄市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有效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党对消防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和完善党全面领导消防事业改革发展的体制机制，提高各级党组织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定力和能力，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推动消防事业高质量发展。

2. 坚持践行“两个至上”。牢固树立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的根本指导地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顺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提高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 坚持创新消防治理。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突出精准治理、依法治理，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消防安全新格局。坚持深化改革，着力解决消防安全领域深层次问题。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在消防领域深度应用，提升消防科技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4. 坚持服务重大战略。立足省会定位，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聚焦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筹办、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和国家大事，实现京津冀消防安全联防联控、协同共治。

三、总体目标

到2025年，进一步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进一步提高公共消防安全水平，加速促进现代科技与消防工作的深度融合，基本形成覆盖城乡消防力量体系，重特大火灾事故有效遏制，防范火灾事故的能力显著增强，应对处置巨灾大难的能力显著提升。

1. 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大幅提升。基本形成与消防救援改革发展相适应的法规标准体系，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更加健全，消防安全委员会常态化运行，消防执法改革任务全面完成，消防监管新模式充分运行，乡村、社区等基层火灾防控水平明显提升，火灾隐患整治精准高效，社会消防安全环境不断改善。年均10万人口火灾死亡率小于0.19，年均GDP火灾损失率小于0.15‰。

2.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增强。综合救援、专业救援、社

会救援力量布局更加合理，新招收、录用约 2500 名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成立约 100 名专职消防队员组成的机动应急救援大队，加快企业专（兼）职消防力量和农村志愿消防力量建设，全国重点镇全部建成标准级乡镇消防队，其他乡镇消防队伍基本完成达标建设。消防救援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明显提升。

3.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更加完善。补齐消防站建设短板，力争 5 分钟可达覆盖率符合规范要求，总计完成 66 座消防站建设。高标准建设市级消防训练基地、战勤保障站（基地）及综合应急救援机动大队（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等重点工程。新购及更新适应现代灾害救援需要的消防车总量约 600 辆，消防站车辆器材装备和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新建市政消火栓 2063 座、消防水鹤 99 座，取水平台 3 座，力争完好率达到 100%。

4. 消防科技智慧水平实现飞跃。升级市级消防指挥中心，各县（市、区）建设二级消防指挥中心，依托全市综合指挥和信息化网络平台，将多种形式消防救援队伍纳入指挥调度体系，实现灾害事故现场信息通信集成化、立体化、智能化，灭火救援应急指挥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建设火灾调查技术中心，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设施远程监控系统联网率达 100%，充分利用云计算、“互联网+”等技术，建设消防大数据平台。

5. 消防安全人文环境不断改善。建成市、县两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消防主题公园，将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相结合，加强消

防宣传教育培训，重点加强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和特殊工种从业人员的培训。公众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达到75%，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显著增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消防治理格局初步形成。

到2025年，建立与现代化相适应的具有石家庄特色的消防治理体系，消防安全形势根本好转，覆盖城乡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全面构建，有效应对和处置各类灾害事故。

专栏1：“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主要指标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基准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属性
1	年均10万人火灾死亡率	人/十万人	0.068	小于0.19	预期性
2	年均GDP火灾损失率	%	0.146	小于0.15	预期性
3	新增专职消防队员	人	120	[2507]	预期性
4	机动应急救援消防队员	人	0	100	预期性
5	新建、续建、翻建及扩建消防站	座	—	[66]	预期性
6	新增消防车辆	辆	—	[600]	预期性
7	新建市政消火栓	座	—	[2063]	预期性
8	新建消防水鹤	座	—	[99]	预期性
9	消防设施远程监控系统联网率	%	—	100	预期性
10	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	%	63	75	预期性

注：[]内数据为5年累计数。

第三章 主要任务

一、持续强化消防法规标准建设

1. 完善消防法规标准制度。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立、改、废、释等情况，及时清理、修改、完善与改革发展不相适应的消防地方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修订《石家庄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石家庄市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等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加强消防安全管理、灭火救援、消防信息化等领域地方标准的制修订，用法治方式解决消防行政审批、行政强制、行政处罚、监督执法过程中的疑难问题，为有序高效开展消防工作保驾护航。

2. 严格执行消防法规标准。加强对消防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提高执行力度。深化消防“放管服”改革，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新型消防监管模式，扩大监管覆盖面，提高执法效能。建立常态化消防普法教育机制，开展丰富多样的消防普法活动，加大消防领域典型案例的普法宣传，营造人人遵守消防法规的社会氛围。

专栏 2：“十四五”时期消防法规标准修订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完成时限
1	地方性法规	石家庄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	2025 年
2	政府规章	石家庄市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	2024 年
3	地方标准	石家庄市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	2022 年
		博物馆消防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指南	2022 年
		微型消防站建设管理导则	2023 年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标准化建设指南	2025 年

二、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1. 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市、县两级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和全面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消防工作的部署要求，全面督促各级各部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健全安全生产委员会和消防安全委员会各司其职、互相协同的工作机制，将消防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文明创建等工作同步推进。在火灾风险较高的县（园区）设立消防安全指导服务机构，协助当地消防救援机构承担指导乡镇（街道）消防工作、行业消防安全管理、消防行政执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等职责任务。

2. 压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各行业部门建立消防安全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在安全生产法规政策、规划计划和应急预案中纳入消防安全内容，确定岗位职责，落实消防工作经费，定期研判消防安全形势，开展针对性消防安全检查治理，及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深化教育、卫生、民政、文博等重点行业消防安全标

准化管理，通过信息化、网络化手段赋能行业治理。深化消防政务公开、消防行政许可改革和消防执法规范化建设，推出消防便民利民新举措。将消防安全纳入行业考核评议范畴，实行消防安全否决制。

3. 夯实基层末端治理责任。强化乡镇、街道消防安全工作，明确事业编制的专职消防工作人员从事消防管理工作，依托应急办、综治办或综合执法队开展基层消防安全治理，积极开展消防宣传和消防检查，保障必要的消防工作经费。落实行政村、社区居民委员会消防工作职责，充分利用行政村和社区警务室点多面广的优势，明确消防安全专兼职管理人员，健全管理制度，加强消防监管和服务，将消防安全纳入社区服务中心工作内容，建立防火安全公约，组织消防宣传教育，开展经常性防火检查和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实现“一点着火，多点出动，邻里互助，协同作战”，提高农村、社区联防协作能力，强化农村、社区消防安全保障。关注“独居失能人群”，推广网络智能独立烟感、温感、可燃气体报警设备，减少“小火亡人”和家庭火灾事故。

4. 强化社会单位主体责任。制修订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标准和社会单位基础能力建设消防安全标准。开展消防控制室和微型消防站标准化建设，定期考核督导、分级评定，提高消防管理人、消防控制室值班员、特种设备操作员及微型消防站人员协同配合能力，确保熟练有效地应对各类突发事件。落实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和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且具有一

定规模的个体工商户作为本单位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履行消防安全工作职责。全面推行社会单位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风险申报制度，实行重大火灾隐患报告和挂牌督办制度。持续深化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建立企业内部规范、标准、科学的消防安全管理模式。

5. 加强火灾事故倒查追责。遵循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及时准确地查清火灾事故原因，查明火灾事故性质和责任，分析消防安全管理薄弱环节，总结事故教训并提出针对性整改措施。建立火灾事故查原因、查教训、查责任与落实整改评估并重的工作模式，依法依规严肃追究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单位和个人的主体责任。

三、全面提升社会火灾防控能力

1. 持续开展消防安全形势分析和风险评估。修编石家庄市火灾风险评估报告，对重点火灾防控要素开展分类精准评估，指导整体消防安全工作规划、全面提升消防安全水平，保障消防工作顺利开展。依托智慧城市建设，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实时化、智能化评估消防安全风险。狠抓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管理，持续加强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易燃易爆企业、木材加工企业等监管和指导，提升企业发现和整改火灾风险隐患的能力。

2. 继续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网格化管理，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明确、监管到位”的动态消防安全

监管网络，网格消防安全规范管理达标率 100%。加强并规范网格微型消防站建设，实现网格内第一出动力量灭早灭小。充分发挥基层社会治安防范力量在消防安全管理中的作用，构建“巡消一体”和“保消合一”模式。消防部门、公安机关按照消防监督“三级”管理要求，在监管范围内依法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加大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的监督执法力度。鼓励社会单位和个人投身消防公益事业，大力倡导志愿消防服务，引导志愿者参与消防宣传培训、查改身边火灾隐患等活动。

3. 健全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督促落实“两个清单”。构建消防安全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控制机制，指导重点行业落实风险辨识、评估分级、公告警示和管控措施，推动企业风险管控责任落实。推行专家检查制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等方式，开展消防检查、专业评估和隐患整改工作。结合“12345”政务服务热线，制定工作标准和处置流程，第一时间受理、研判、分发、核查、消除、反馈市民举报的火灾隐患，落实重大火灾隐患举报奖励措施，拓展市民参与和监督消防工作的渠道。

4. 严格消防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监管。鼓励火灾高危单位、超高层公共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大型化工企业等单位场所聘用注册消防工程师参与消防安全的管理、评估和咨询，提高消防技术服务人员从业积极性，提升社会单位的消防技术能力。加强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建立社会消防技术服务

机构及从业人员监督抽查、信用监管、联合惩戒机制。推行消防技术服务信息公开、构建信用监管机制，利用信息化手段公开消防技术服务信息，打造具有本地特色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信息平台。建立消防产品质量黑名单、准入公示制度，强化信用惩戒。健全消防产品质量责任体系，明确生产、销售、安装、使用（维护）单位的各方权责。

5. 加大消防信用监管力度。抓住创建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的有利契机，将消防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消防安全信息纳入“信用石家庄”建设大平台，定期将相关信用信息在平台进行发布。积极探索消防安全信用“红黑名单”认定办法，进一步强化消防信用信息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中的应用，实施消防失信行为联合惩戒，督促社会单位和个人自觉遵守消防法律法规。

四、重点夯实公共消防设施建设

1. 继续加强消防站建设。结合石家庄市城市更新行动、高铁商务区建设、滹沱河生态经济带建设等契机，采取新建、翻建、扩建、迁建等多种形式，总计完成 66 座消防站的建设任务。各级政府按照统分结合的原则落实消防救援站经费保障，组织好消防站的立项、规划用地手续审批等工作，如期完成站点建设，交付消防救援队伍使用。力争达到 5 分钟覆盖率要求，形成“布局合理、种类齐全、一站一专、保障有力”的建设格局。有计划推进航空应急救援基地、航空消防救援站、临时起降点建设，逐

步组建航空应急救援专业队。

专栏 3：“十四五”时期消防站建设情况一览表								
地区	2021—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新建	翻建、续建	新建	翻建、扩建	新建	翻建、扩建	新建	翻建、迁(扩)建
新华区	西三庄站(二级指挥中心)	赵佗路站	中央商务区站		学府路小型站	特勤大队一站	友谊大街站	
桥西区	润德站	西王站	石铜路站(二级指挥中心)		石家庄东广场小型站		西三教站	汇通路站
长安区	国贸城站	和平东路站(二级指挥中心)、古城东路站	胜利北街站		柳辛庄站、白佛小型站		沿东街站	建和桥站
裕华区	南栗站	槐中路小型站	槐安东路站(二级指挥中心)		省政府站	槐北路站翻建	宋村站、二十里铺站、仓兴街小型站	
高新区		天山大街站			学苑路站			
鹿泉区		龙泉古镇小型站	青龙山大道站				杏苑路站	
藁城区			九门站		增村小型站		扬子路站	
栾城区		装备制造园站			西后公路小型站		城南站	
循环化工园区				循环化工园区站				
井陉矿区							矿区二站	
行唐县			城北庄头站					
灵寿县	城区二站				陈庄小型站			
平山县			城东二站					
井陉县		天长站	上安小型站					
赞皇县					赞皇开发区站		黄北坪小型站	

高邑县					城四方城站			
元氏县			南佐站		化工园区站			
赵县	赵州桥小型站		谢庄小型站					国柏路站
深泽县			工业园小型站					
无极县		城北工业园站					城关站	
正定县			南岗镇小型站				旺泉街小型站	
正定新区			新区二站					
新乐市		经开区站		承安小型站			新华路站	
晋州市			总十庄镇站					东环路站
其他					轨道交通站			

注：根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GB152—2017），消防站分为普通消防站、特勤消防站和战勤保障消防站，普通消防站分为一级、二级和小型普通消防站。以上标注小型站的为小型普通消防站，建设形式分独立占地小型站、模块化（不独立占地）站；未标注小型站的为一级普通消防站、二级普通消防站、特勤消防站和战勤保障消防站，具体类型以各地政府立项批复为准，需满足相关用地面积和建筑面积要求。“其他”一栏中轨道交通站（轨道交通消防指挥中心）依托轨道1号线张营车辆段建设。表内所列消防站结合职能拓展、任务变化预留足够的拓展用地。

2. 继续加强消防水源建设。补齐消防水源短板，以市区二环内及二环周边为重点建设区域，新建市政消火栓 2063 座、消防水鹤 99 座，推动市政给水管网、消防水源与道路同步建设，建立消防水源管理信息共享、部门联动、定期评估的长效工作机制。为市政消火栓、消防水鹤建立电子档案，随时监测水量、水压。在主城区利用天然水体、人工水源等增建 3 座消防取水平台（码头），在市政消防水源不足的区域和单位增建消防水池或取水设施，定期维护保养消火栓、消防水鹤和取水平台等取水设施，

保障消防应急用水。

专栏 4：“十四五”时期消防水源建设数量一览表（座）						
隶属地区	类别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主城 4 区	消火栓	120	120	120	120	120
	消防水鹤	1	1	1	1	1
	取水平台	1		1		1
高新区	消火栓	20	20	20	20	20
	消防水鹤	1	1	1	1	1
藁城区	消火栓	5	20	20	20	20
	消防水鹤	2	1	1	1	1
栾城区	消火栓	20	18	18	18	18
	消防水鹤	1	1	1	1	1
鹿泉区	消火栓	21	21	21	21	21
	消防水鹤	1	1	1	1	1
井陘矿区	消火栓	14	14	14	14	14
	消防水鹤	1	1	1	1	1
行唐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灵寿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平山县	消火栓	18	20	20	20	2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井陘县	消火栓	15	15	15	15	15
	消防水鹤	1	1	1	1	1
赞皇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高邑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元氏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1	1	1	1
赵 县	消火栓	15	14	14	13	13
	消防水鹤	1	1	1	1	2
深泽县	消火栓	12	12	12	12	12
	消防水鹤	1	0	0	0	0
无极县	消火栓	12	13	13	13	14
	消防水鹤	1	1	1	1	1
正定县	消火栓	21	20	20	20	20
	消防水鹤	1	1	1	1	1
正定新区	消火栓	9	9	9	9	9
	消防水鹤	2	1	1	1	1
新乐市	消火栓	18	18	18	18	18
	消防水鹤	1	1	1	1	1
晋州市	消火栓	18	19	23	23	23
	消防水鹤	1	1	1	1	1

3. 打通消防救援生命通道。采取试点打造样板、现场会推广的方法，推动老旧小区、重点单位完成消防车通道标识标线的施划与警示标牌的设置。相关职能部门对公共道路、住宅小区内违法占用消防车通道的车辆进行拍照取证、网络曝光、张贴警告单，对拒不改正的车辆强制拖移。物业服务企业严格履行职责，依法排查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违规设置限高杆、限位器等消防安全隐患，及时做出整改。结合市、县两级停车专项规划的编制，完善弹性挖潜、错时开放、潮汐共享、智慧管理等政策机制。

4. 积极推进乡村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通过乡村人居环境改

造治理、农村危房改造、农村道路硬化、饮水安全置换、电网升级改造等工程，协同解决农村建筑耐火等级低、电气线路老化、消防通道不畅通、防火间距不足、消防水源缺乏等问题。

5. 加强消防装备现代化建设。充分运用辖区事故灾害风险评估结果，加速装备升级换代，逐年更新老旧装备，引入新型适用装备，提高“高精尖”装备比例，新购置及更新各类消防车总量约 600 辆。配强高层、地下、大跨度、化工等灭火攻坚专业装备，新增路轨两用消防车、60 米以上举高喷射消防车、防化洗消车等车辆装备。配优地震、水域、山岳等应急救援专业装备，兼顾其他类型灾害救援装备配备，实现装备模块化管理和快速投送。个人防护装备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配备并落实备份比，加大特种防护装备配备力度。加强消防装备管理建设，实行器材装备动态全寿命周期管理模式。

专栏 5：“十四五”时期消防车辆配备情况一览表

消防车辆类型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灭火类	水罐车		20	30	18	20
	涡喷消防车					
	泡沫车		10	16	4	4
	压缩空气泡沫车	3	11	17	16	10
	多剂联用车			2		1
	高层供水车					
	其他			1		
	小计		41	66	38	35

举高类	高喷车		11	10	7	7
	登高平台车		9	8	8	11
	云梯车			7	5	5
	其他					
	小计		20	25	20	23
专勤类	抢险救援车		10	13	8	12
	大功率排烟车		1	2	2	2
	照明车			4	3	1
	防化洗消车		1	1		
	核生化侦检车			1	1	
	通信指挥车		4	5	1	2
	山地救援消防车					
	路轨两用消防车		1			
	供气消防车					
	供液消防车					
	重型机械消防车		1			
	干粉消防车		1			
专勤类	细水雾消防车					
	排涝泵车		1	2		
	其他		2	1	2	
	小计		22	29	17	17
保障类	远程供水系统		1	1	2	
	保障车		20	18	11	15
	自装卸式消防车					
	物资运输车					
	淋浴消防车		1	1		1
	运兵车		5	10	3	2
	装备抢险消防车		5	2	2	

保障类	宿营消防车		8	5	1	1
	供气消防车		6	5	3	
	照明消防车					
	供液消防车			1		3
	模块运输保障车	2	5	3	1	14
	器材消防车		1	5	2	5
	加油车		1	4	4	1
	无人机运输车		4	3	1	3
	平板运输车			2		3
	舟艇运输车					
	清雪机					
	泡沫输转车		1	1	2	
	其他		16	10	5	9
	小计		74	71	37	57
车辆总数	5	157	191	112	132	

注：消防车辆装备要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进行规划，保障基础装备建设任务；其次要保障现有消防站车辆装备的淘汰更新；同时配备必要的战勤保障车辆及针对性的装备。

五、继续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

1. 加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紧紧围绕建设应急救援主力军和国家队目标方向，按照纪律部队标准要求，强化思想引领，提升能力素质，严明纪律作风，坚持战斗力标准，不断提高消防救援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2021年底前，选择2个以上正规化建设试点单位进行经验推广，发挥典型引领作用，以点带面，开展新一轮正规化达标创建活动。2025年底前，100%消防队站正规化建设达标。

2. 加强多种形式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为提高消防救援机动能力，市本级成立不少于100名专职消防队员组成的机动应急救援大队。新建消防站按照特勤站60人，一级站45人，小型站15人的标准进行保障。制定出台《石家庄市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进一步提高专职消防队伍战斗力。推进劳动密集型产业集聚的乡镇、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经营单位、独立园区等建立专职消防队站，开展专职消防队站达标建设工作。指导社区、农村、企业、事业单位建强微型消防站。加强民间救援力量建设，为其提供必要的业务、仓储用房和训练场地，并将民间救援力量参与消防救援纳入“信易十”守信激励管理，引导和激励多种形式消防队伍有序规范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加强新型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把人才梯队建设作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制定出台《石家庄市消防救援人才队伍建设指导意见》，分级分类建立人才库，研发培训考核和能力评估系统，建立集中培训、课题领训、院校合训及传帮带训等多渠道人才培养机制，分岗位、分课题、分专业、分能力开展针对性人才培养，全面提升队伍能力素质水平，着力打造一支学习型、专业型、复合型的人才队伍。

4. 加强消防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全面建强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大跨度大空间建筑、石油化工、山岳、地震、水域、低温雨雪冰冻等类型灾害事故消防救援专业处置队伍，加强人员培训、高新装备配备及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消防、公安、应急、林

草、气象等部门强化协调联动和应急响应，实现各类灾害事故处置专业队伍建设水平**跻身**全国省会城市前列。依托消防训练基地，开展**恶劣**环境心理、复杂危险环境适应性和灭火救援模拟处置训练，提高灾害事故处置能力，打造应急救援“**拳头**”力量。建立健全业务培训机制，选派业务骨干**赴**省内外先进培训机构进行专业培训，力求专业队队员全部取得业内相应资质认证。

5. 加强调度指挥人员队伍建设。强化各级调度指挥岗位人员配备，严格选拔标准，落实“专业人干专业事”要求，坚持“专业对口、梯次配备”的原则，建立一支“懂指挥、会打仗”的调度指挥专业队伍，提升调度指挥人员在灭火救援行动中的指挥支撑和决策支持作用。积极适应新形势下应急调度指挥工作需要，紧贴实战要求，强化指挥演练，围绕“一人多能、规范高效”的培训目标，坚持实战化、常态化、信息化培训模式，全面强化接警调度、信息处理、预警预测、态势标绘等专业素质能力。

6. 推进消防救援职业保障建设。建立消防救援人员与其职业风险及高强度值班备勤相对应的待遇保障体系。参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优待保障标准，出台《政府专职消防员职业保障机制》，推动政府专职消防员家属随调落户、子女**入**学、交通出行、看病就医、住房保障、职业健康保障等社会优待政策落地。依托石家庄市消防训练基地、各县（市、区）二级消防指挥中心建设消防公**寓**。建设市消防救援支队机关训练馆（职业健康中

心)和队史馆,提高消防救援人员因公负伤救治康复效率,增强消防救援职业认同感、荣誉感。加强职业文化建设,依托地方资源培养文艺骨干人才,打造“一队一特色”文化品牌,力争推出一部具有鲜明职业特色和较大社会影响力的文艺作品。加强重大典型培树,将消防救援队伍先进典型纳入各级党委政府表彰奖励和社会宣传体系。2024年底前,力争培树出被省委、省政府或国家部委授予荣誉称号的重大先进典型。加强心理工作,建立专业心理咨询师驻勤机制,定期开展心理测查和咨询服务,每年组织心理骨干培训,培养心理工作“明白人”。

专栏6:“十四五”时期消防职业保障工程建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清单	工程概算 (万元)
1	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机关训练馆(职业健康中心)	选址于市指挥中心后院空余场地,建筑面积约900平方米,满足机关全勤指挥部值班备勤人员训练需要,训练馆内设置职业健康中心,通过各类身心康复治疗程序,提高消防救援人员因公负伤救治康复效率	380(自筹190)
2	石家庄市消防队史馆	选址于市指挥中心后院空余场地,建筑面积约900平方米,通过图文资料、实物模型、视频影像等手段形式,全面、真实展示石家庄市消防发展历程及辉煌成就,开展队史教育,组织开展宣誓活动等	580

六、加快推进调训保储体系建设

1. 完成应急救援调度指挥体系升级。紧盯“全灾种、大应急”现实需要,建立涵盖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企业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社会救援力量的现代化调度指挥体系,实现统一指挥、协同合作、快速响应。协调整合应急、公安、交通、气

象、水利、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数据资源平台，依托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建立常态化应急联动、会商研判、信息共享机制，实现各类灾情、警情、舆情信息自动关联和提取，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指挥中心应急响应、预警研判、调度指挥、辅助决策能力，充分发挥信息中枢作用，真正做好领导指挥决策的参谋助手。各县（市、区）高标准建设二级消防指挥中心，配备119智能接处警系统、指挥调度系统和智能监控系统等。

2. 加强灭火应急救援作战训练体系建设。坚持训战一致，健全完善全员练兵长效机制和系统化培训机制，突出整建制合成训练和区域性实战演练，全面提升队伍实战攻坚能力。高标准完成市消防训练基地建设，及时建设特勤大队三站水域救援训练馆和体技能训练馆，开展执勤消防站模拟训练设施达标建设，各县（市、区）结合地域特点建设不少于2类拓展训练基地，加强社会训练场地、场馆共建共享，提升综合训练水平。2022年底前，对石油化工单位全面建立“一厂一册”台账，完善各类灾害事故的专家组成员信息和政企单位联动机制，推动消防资源的共建共享和应急救援能力提升，逐步构建立体作战训练支撑体系。

3. 强化应急救援战勤保障体系建设。严格落实《消防救援队伍战勤保障体系建设指导意见》，坚持自我保障与社会保障相结合，专业保障与建制保障相结合，逐步建立完善战勤保障体系。建立战勤保障指挥调度机制，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企业建立联席会议，定期开展综合战勤保障演练，强化提高社会联勤联动

能力。依托各县（市、区）二级消防指挥中心建设战勤保障分队，采取内部挖潜和外部补充相结合，以征召政府专职消防员为主，以外聘员工、购买服务等作为补充，为推动战勤保障体系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4. 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实施应急装备物资储备达标工程，严格按照《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体系建设纲要》要求，建立市、县两级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市级依托综合应急救援机动大队建设，县级依托二级消防指挥中心建设），针对辖区主要灾害事故类型，储备相应装备器材，足量储备常用易损易坏易消耗装备、配件和物资。对辖区应急装备物资企业生产能力进行统计，与社会单位签订联勤保障协议，内容覆盖维修、灭火剂、饮食、医疗、工程机械、生活物资及消防应急装备物资等。根据辖区灾害类型实际，加强战勤保障类车辆配备。

专栏 7：“十四五”时期消防训保储备工程建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清单	工程概算 (万元)
1	石家庄市消防训练基地	选址于长安区，设置山岳、地震、水域、交通（含轨道）、高低大化等灾害事故种类模拟训练设施，建立健全基层消防救援站轮训机制	50000
2	特勤大队三站水域救援训练馆和体技能训练馆	选址于特勤大队三站，作为支队机关、特勤大队三站日常体、技能训练及考核使用	2000
3	石家庄市战勤保障基地（站）	选址于高营大街，具备物资仓储、应急运输、油料供给、卫勤保障、技术服务等 5 大类功能模块，确保战勤保障机构实体化运转，常备保障人员不少于 55 人	8700

4	石家庄市综合应急救援机动大队（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	综合应急救援机动大队（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库）主要承担跨区域增援任务，分类储备火灾扑救、防灾减灾、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和运输车辆等	15000
---	---------------------------------	--	-------

七、全面加强消防科技创新应用

1. 加强消防信息技术建设与应用。以实战为基础，2021年底前，搭建应急指挥信息网，完成智能接处警、智能指挥和实战指挥平台等系统建设，初步实现“一张图”指挥调度、展示分析和辅助决策，推进核心业务向信息化、智能化迈进。支队级运维中心24小时实体化运行，服务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网络设备运维保障，不断提高安全性、稳定性。2022年底前，完成智能综合管控平台建设，打造集人员、车辆管理调度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化管理系统，提升整体智能化管控水平。2023年底前，依托5G网络，基于物联网核心技术，部署支队、大队、消防站5G指挥网络，充分提升基层作战队伍网络通信水平。2024年底前，依托城市高点建设高空瞭望和无人机自动巡察机库，搭建全场景、全时段高空火灾监测预警预报系统。2025年底前，完成无线常规对讲、公网集群、指挥视频等“三位一体”通信系统融合，实现全市无线通信全覆盖，基本建成无线指挥通信的“智慧大脑”。

2. 加强消防科技项目研究与应用。建设市火灾调查技术中心，为火灾调查提供决策辅助。开展超高层建筑、地下空间、人口密集商业区、化工区等特殊火灾防控和安全技术研究，针对火灾防控、应急救援、装备应用等方面开展不少于2个项目的课题

研究，完成项目申报、评审、立项、验收及推广应用工作。加强消防科技成果应用推广，2021年底前，试运用基于MIMO雷达的人体目标辨识与定位装备、便携式钢结构防火涂料现场测试仪、移动卫星融合通信装备、便携式电气火灾成因演示装置等现代化火灾技防技术，2023年底前，全面推广试运用较好的科技项目成果。

专栏8：“十四五”时期消防科技创新项目建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清单	工程概算 (万元)
1	石家庄市火灾调查技术中心	结合市消防科普教育馆建设，建筑面积500平方米，火灾调查中心通过实验设备对火灾事故现场的关键物证进行化学物理分析，为火灾调查提供决策辅助	470

3. 加强应急通信保障建设。按照《消防救援队伍信息化发展规划》，2021年底前，完成350M车载数字对讲机装配、公网集群升级换代等工作，配备系留式、双光版无人机、公网信号放大器等装备，提高城市复杂建筑及重特大灾害事故现场应急通信攻坚能力。2022年底前，依托语音、图像自组通信网络建成灭火救援现场综合定位平台，配备多功能卫星通信指挥车，完善现场联合作战现代化指挥系统。推动全市消防救援大队组建“轻骑兵”前突通信侦察小组和志愿消防速报员队伍，按照标准配齐高机动通信车辆和超轻型卫星便携站等小型化“高精尖”应急通信装备，以满足消防救援队伍在各种复杂作战环境下的通信需要。2023年底前，通过实战训练和拉动演练创新应急通信保障操法，

不断改进通信选点、地面中继、空中组网、反向覆盖等新战法，提升实战保障能力。2025 年底前，加强动中通前突通信车、多种类无人机、高适应性卫星通信、智能跟踪拍摄机器人等先进科技通信装备应用，提升应急通信保障效果。

4. 推进“智慧消防”建设。按照“急需先建、内外共建”的原则，重点抓好城市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实战指挥平台、高层住宅智能消防预警系统、数字化预案编制和管理应用平台、“智慧”社会消防安全管理系统“五大项目”建设。整合各级政府应用平台、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火灾高危单位、消防第三方服务机构的信息，建设消防大数据库。按照大数据管理应用思维，主动与城市各类信息系统网络对接融合，将城市监控、道路信息、水源分布、流动人口、气象信息、城市建筑 3D 建模等各类数据通过网络接入消防智能指挥调度平台，将消防站、车辆、人员等信息接入城市管理系统，实现网络数据互联共享，确保充分融入城市信息化发展战略。

八、广泛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 广泛开展全民消防宣传教育。深入贯彻《河北省深入推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实施细则》等要求，落实政府、行业部门及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责任，组织社会单位开展经常性全员培训和演练。建立部门宣传合作机制，消防、住建、城管、教育、卫健、交通等部门发挥各自优势，形成全民宣传合力。建立媒体协作机制，利用传统媒

体与新媒体，曝光重大隐患，发布警示案例，广泛推送提示信息。对**鳏寡**孤独等弱势群体开展“敲门行动”，实施精准**靶向**宣传。

2. 持续加强重点岗位消防安全培训。宣传和消防部门指导各级各部门对负有消防管理职责的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基层社区网格员、物业服务企业员工、高层住宅楼长等重点人群系统式开展教育培训，提高其消防工作能力。

3. 加强实体化宣传教育平台建设。2022 年底前，建成市级科普教育馆，各县（市、区）按标准开展本级科普教育基地、消防主题公园建设。2023 年底前，增建 1 座市级消防主题公园。发展壮大社会消防安全培训力量，规范消防安全培训市场准入，鼓励社会力量开展单位和公众消防技能培训，构建社会公众培训平台。建设石家庄消防法务中心，打造石家庄消防法制人才培育品牌。

专栏 9：“十四五”时期消防宣传教育培训项目建设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清单	工程概算 (万元)
1	石家庄市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依托市消防训练基地，建设市级科普教育基地，设置多个公共场景展示基本消防常识，通过模拟灾害现场、电视展播、展板展示等手段，运用 VR、AR、MR 以及其他高科技互动展示产品，实际掌握逃生技能和自救常识	1500
2	石家庄市第二座消防主题公园	结合市区公园建设，宣传消防知识，扩大消防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500
3	石家庄市消防法务中心	结合支队机关建设，法务中心设有听证室、法务中心办公室（含法律顾问及公职律师办公室）、电子证据采集设备管理室、行政复议接待室等	150

九、积极参与消防区域协同合作

1. 积极参与国家消防救援协同合作。在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领导和指挥下，参与国家特种灾害救援队、区域救援机动专业支队等协同合作，及时响应并投入国内外灭火救援、抢险救援、训练演练、安全保卫等重大活动。

2. 参与京津冀区域消防工作协同管理。建立健全区域联勤联训、联动联防、应急救援等工作机制，对水域、航空、轨道交通、石油化工等重大突发事件进行协同处置。加强指挥、通信、作战协同配合，实现就近调警、快速响应，提升区域综合消防救援能力。

3. 参与省内跨市域增援任务。按照省消防救援总队统一调度，积极响应省内跨市域增援联合行动，参与省内其他地市灭火救援及特殊灾害事故处置和演练演习任务，完善跨区增援预案，优化作战编成，强化战勤保障，确保快速响应，高效配合，科学处置。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党委政府成立本规划推进实施领导小组，加强对消防工作的支持力度，明确消防安全责任，细化任务分工，完善保障机制，确保本规划有效实施。本规划一经批准，要严格遵照执行，不能随意变更，保证规划的严肃性和实施的连续性。因经济社会

发展确需调整的，需由消防救援、应急管理、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审批等部门共同审核同意后，报请市政府审批。

二、加强经费保障

按照《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工资政策方案》《驻河北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应急救援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规定，遵循统分结合的原则落实经费保障。实现各类经费按标准足额保障，并随政策变化适时调整。加强经费管理，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实现。

三、加强督导考核

严格对本规划推进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和跟踪督办，由各级党委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分解落实规划目标任务和重点工程项目，制定相应年度实施计划，推动本规划落到实处。建立完善本规划考核机制，并将评估考核结果作为评价各级政府和部门绩效的重要依据。

四、加强要素协调

合理使用资源，促进消防事业健康发展。积极发挥媒体的宣传动员和舆论导向作用，加强对消防公共设施建设的经费支持，拓宽消防经费的供给渠道。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主要规划的有效对接，保障项目立项、用地批供、建设移交、使用维护各环节的配合协调，确保各项任务工程顺利建设

完成。

附表 1：“十三五”时期消防灭火情况一览表

年度	火灾（起）	死亡人数（人）	受伤人数（人）	直接财产损失（元）
2016	1896	2	143	33545397
2017	2911	5	103	38212599
2018	2909	4	90	39761232
2019	3003	2	111	39762339
2020	8037	23	30	212976701
合计	18756	36	477	364258268

注：年均 10 万人火灾死亡率为 0.068，计算公式为 36 人/5 年/106.4 万人；年均 GDP 火灾损失率为 0.146‰，计算公式为 3.64 亿元/5 年/5000 亿元。

附表 2：“十三五”时期消防站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隶属单位	消防站(队)名称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类别	投入执勤时间
1	高新区	太行大街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高新区太行南大街489号	2619.50	4400.00	一级	2018
2	鹿泉区	槐安西路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台头村	4000.00	10585.08	一级	2016
3		山前大道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鹿泉区石井乡石井村	3280.63	21893.00	一级	2019
4	藁城区	世纪大道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藁城区兴华路南、博才街西	8260.00	22002.30	一级	2019
5	循环化工园区	循环化工园区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循环化工园区丘头镇丘头村	3999.00	43860.00	一级	2019
6	新华区	新华市场小型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新华区民权路	520.00	306.00	小型	2018
7	桥西区	南简良小型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桥西区南简良东街与广源路交口东北	810.00	330.00	小型	2020
8	长安区	聚合港小型消防救援站	石家庄市长安区胜利北街聚合港商务楼北部	1200.00	—	小型	2020
9	行唐县	光明路消防救援站	行唐县开发区光明路中段路西	2778.34	6667	一级	2018
10	高邑县	兴华路消防救援站	高邑县兴华路东段	6800.00	12667	一级	2019
11	赵县	南柏舍消防救援站	赵县南柏舍镇	4280.00	10000	一级	2020
12	深泽县	府前西路消防救援站	深泽县府前西路与西环交叉口	3944.43	6667	一级	2017
13	正定县	保税区消防救援站	正定县新城铺镇北辛庄牌楼西侧	1950.38	5500	一级	2020
14	晋州市	马于消防救援站	晋州马于经济开发区	3882.00	6542	一级	2020

附表 3：“十三五”时期应急救援情况一览表

年度	接警（起）	其中		出动车辆（辆）	出动警力（人）
		火灾（起）	抢险救援（起）		
2016	2897	1896	1001	6572	32438
2017	4067	2911	1156	9578	46660
2018	4026	2909	1117	10222	49119
2019	4197	3003	1194	10546	50333
2020	9346	8037	1309	7992	39435
合计	24533	18756	5777	44910	217985

附表 4：“十四五”时期消防站等级、车辆和队员配备表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1	赵佗路站	一级	3000	新华区	40	9923	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指挥车、宣传车、火调车、充气车、宿营车、淋浴车、远程供水消防车、模块化运输车、化学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城市主战车、水罐车、6吨水罐车、运兵车、工程机械车辆(机器人运输车)、器材车、云梯消防车、加油车、模块运输保障车、平板运输车、强臂破拆车、通讯指挥车、无人机运输车、宣传车、依维柯运兵车、饮食保障车、装备抢修车、冷藏车、如厕车、救护车、洗衣车、远程供水车、炊事车、盥洗车、水带敷设车、器材模块车、水域模块运输车、大于等于42米举高消防车、越野摩托车等	45
2	西三庄站	特勤及二级指挥中心(占地不低于2公顷)	7752					60
3	中央商务区站	一级	5904					45
4	学府路站	模块	1500					15
5	友童北大街站	一级	5514					45
6	西王站	一级	3000	桥西区	60	13560	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指挥车、宣传车、火调车、充气车、宿营车、淋浴车、远程供水消防车、城市主战车、6吨水罐车、运兵车、工程机械车辆(机器人运输车)、器材车、云梯消防车、2吨水罐车、全地形消防摩托车、照明消防车、战勤保障车、生活保障消防车、排烟车、水带推车、宣传车、压缩空气泡沫车、饮食保障车、装备抢修车、冷藏车、如厕车、救护车、洗衣车、盥洗车、大流量排水设备(含龙吸水排涝车)等	45
7	石铜路站	特勤及二级指挥中心(占地不低于2公顷)	7752					60
8	润德站	一级	3840					45
9	石家庄东广福站	模块	1500					15
10	西三教站	一级	5904					45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11	国贸城站	一级	4000	长安区	55	13045	举高喷射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充气车、宿营车、模块化运输车、城市主战车、运兵车、泡沫车、3.5吨水罐消防车、6吨水罐消防车、泡沫消防车、16吨水罐消防车、登高车、全地形消防摩托车、加油车、装备抢修车冷藏车、如厕车、救护车、洗衣车、炊事车、盥洗车、越野摩托车等	45
12	胜利北街站	一级	4904					45
13	古城东路站	特勤	7000					60
14	柳辛庄站	一级	5195					45
15	沿东街站	一级	6514					45
16	白佛站	模块	1500					15
17	南寨站	一级	4000	裕华区	20	3223	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指挥车、充气车、运兵车、工程机械车辆(机器人运输车)、2吨水罐消防车、泡沫车、装备抢修车、如厕车、炊事车、越野摩托车等	45
18	槐中路站	模块	800					15
19	宋村站	特勤	7066					60
20	槐安东路站	特勤及二级指挥中心(占地不低于2公顷)	7920					60
21	二十里铺站	一级	5514					45
22	省政府站	一级	2000					45
23	仓兴街站	小型	2000					15
24	天山大街站	一级	2980	高新区	17	4832.9	抢险救援消防车、充气车、宿营车、运兵车、大吨位水罐消防车、16吨泡沫消防车(智能高层供水功能)、智能双模块化抢险救援消防车、多功能城市主战消防车、8吨水罐消防车、通信指挥车、如厕车、大于等于42米举高消防车、越野摩托车等	45
25	学苑路站	一级	4904					45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26	青龙山大道站	一级	3200	鹿泉区	17	4150	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火调车、充气车、城市主战车、运兵车、器材运输车、指挥车、水罐消防车、加油车、宣传车、压缩空气泡沫车、饮食保障车、主战消防车、装备抢修车、如厕车、炊事车	45
27	杏苑路站	一级	3200					45
28	龙泉古镇站	模块	1528					10
29	九门站	一级	4904	藁城区	10	1503	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宣传车、充气车、城市主战车、大吨位水罐消防车、智能双模块化抢险救援消防车、3吨水罐消防车、25吨水罐消防车、装备抢修车、越野摩托车	45
30	扬子路站	特勤	3500					60
31	增村站	模块	1000					15
32	装备制造园站	特勤	5500	藁城区	29	5615	举高喷射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充气车、宿营车、城市主战车、运兵车、6吨水罐消防车、全地形消防摩托车、25吨水罐消防车、器材运输车、大流量供水车、12吨水罐消防车、21吨水罐消防车、25吨水罐泡沫消防车、8吨泡沫消防车、供液消防车、加油车、通讯指挥车、洗衣车	60
33	城南站	一级	3500					45
34	西后公路站	模块	1520					10
35	循环化工园区站	特勤	2022	循环化工园区	18	3676	洗衣车、冷藏车、战勤保障车、照明消防车、移动供气车、前途通讯车、全地形消防摩托车、大吨位水罐消防车、泡沫车、运兵车、水罐车、充气车、宿营车、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	60
36	矿区二站	一级	3000	井陘矿区	6	653	泡沫消防车、装备抢修车、越野摩托车	45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37	行唐城北庄头站	特勤	1629	行唐县	33	6674.2	举高喷射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充气车、宿营车、运兵车、云梯消防车、6吨水罐消防车、多功能城市主战消防车、8吨水罐消防车、20吨水罐消防车、器材转移车、18吨泡沫水罐消防车、3吨水罐消防车、20吨水罐泡沫联用消防车、25吨水罐消防车、消防摩托车、12吨水罐消防车、加油车、宣传车、压缩空气泡沫车、战勤保障消防车、装备抢修车、冷藏车、洗衣车、炊事车	50
38	灵寿城区二站	特勤	2826	灵寿县	32	7430	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宿营车、化学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城市主战车、水罐车、运兵车、16吨泡沫消防车(智能高层供水功能)、多功能城市主战消防车、8吨水罐消防车、20吨水罐消防车、25吨水罐消防车、重型水罐车、改造大队级通信指挥车、机器人运输车、供汽车、器材运输车、排烟车、54米登高平台消防车、供液消防车、加油车、强臂破拆车、饮食保障车、照明消防车、冷藏车、如厕车、洗衣车	50
39	灵寿陈庄站	小型	500				15	
40	平山城东二站	特勤	4800	平山县	21	4068	宿营车、模块化运输车、水罐车、云梯消防车、泡沫消防车、照明消防车、泡沫干粉联用消防车、排烟车、12吨水罐消防车、8吨泡沫消防车、无人机运输车、战勤保障消防车、照明消防车、冷藏车、如厕车、救护车、洗衣车、盥洗车、越野摩托车	60
41	井陘天长站	二级	1350	井陘县	5	660.26	充气车、水带推车、奔驰泡沫消防车(10吨水5吨泡沫)、奔驰泡沫消防车(12吨水6吨泡沫)	25
42	井陘上安站	小型	350					15
43	赞皇开发区站	一级	2000	赞皇县	14	3233	举高喷射消防车、充气车、城市主战车、运兵车、云梯消防车、泡沫消防车、25吨水罐消防车、50登高平台消防车、救护车、越野摩托车	45
44	赞皇黄北坪站	小型	350					15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45	高邑城西万城站	一级	1200	高邑县	6	1113	举高喷射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器材运输车、冷藏车、越野摩托车	45
46	元氏南佐镇站	一级	1500	元氏县	25	6633	举高喷射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充气车、化学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城市主战车、云梯消防车、泡沫消防车、16吨泡沫消防车(智能高层供水功能)、8吨水罐消防车、移动供气车、21吨水罐消防车、大跨度消防车、防化洗消消防车、主战消防车、装备抢修车、越野摩托车	45
47	元氏化工园区站	特勤	5000					60
48	赵县赵州桥站	模块	560	赵县	6	1840	化学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城市主战车、水罐车、运兵车、盥洗车	15
49	赵县谢家庄站	模块	560					15
50	赵县国柏路站	特勤						60
51	深泽工业园站	模块	500	深泽县	7	703	充气车、战勤保障车、泡沫干粉联用消防车、指挥车、救护车、越野摩托车	15
52	无极城北工业园站	特勤	4470	无极县	20	5393	越野摩托车、盥洗车、救护车、泡沫干粉联用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25吨水罐消防车、20吨水罐泡沫联用消防车、照明消防车、18吨泡沫水罐消防车、8吨水罐消防车、云梯消防车、化学事故抢险救援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举高喷射消防车	60
53	无极城关站	一级站	2300					45
54	正定南岗镇站	小型	300	正定县	48	7629.3	举高喷射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指挥车、火调车、宿营车、淋浴车、模块化运输车、3.5吨水罐消防车、全地形消防摩托车、3吨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改造大队级通信指挥车、机器人运输车、通信车、供气车、器材运输车、排烟车、大流量供水车、高喷车、小型水罐车、被装清洗车、加油车、饮食保障车、卫星通信指挥车、冷藏车、洗衣车、盥洗车、水域模块运输车、越野摩托车	10
55	正定旺泉街站	小型	300					10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56	正定新区二站	一级	2400	正定县	15	4793	越野摩托车、冷藏车、水罐泡沫消防车、干粉消防车、16吨水罐消防车、云梯消防车、宿营车、举高喷射消防车、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登高平台消防车、抢险救援消防车、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	45
57	新乐叠开区站	一级	1600	新乐市	3	83	救护车、越野摩托车等	30
58	新乐新华路站	一级	2800					30
59	新乐承安站	小型	1000					15
60	晋州总十庄镇站	二级	300	晋州市	7	1650	50米以上登高平台车、18吨泡沫水罐消防车、战勤保障车、生活保障消防车、化工抢险救援车、15吨水罐车、改造大队级通信指挥车	20
61	晋州东环路站	特勤	50					50
62	[和平东路站]	二级指挥中心(占地不低于2公顷)	2480	长安区	12	2680	指挥车、充气车、宿营车、远程供水、石油化工灭火作战应急装备物资模块运输车、饮食保障车、泡沫车、淋浴车、装备抢修车、加油车、宣传车、火调车	32
63	[特勤大队一站]	特勤	4904	机关本级	现状站翻建，保留现状消防车辆装备和消防队员			
64	[建和桥站]	一级	2480	长安区	现状站翻建，保留现状消防车辆装备和消防队员			
65	[汇通路站]	一级	4000	桥西区	现状站异地建设，保留现状消防车辆装备和消防队员			
66	[槐北路站]	一级	4000	裕华区	现状站异地建设，保留现状消防车辆装备和消防队员			
67	[山前大道站]	二级指挥中心	2000	鹿泉区	9	1090	举高喷射车，抢险救援车、指挥车、宣传车、火调车、运兵车、饮食保障车、加油车、泡沫输转车	45
68	[龙泉路站]	二级			1	290	重型泡沫水罐消防车	
69	[世纪大道站]	二级指挥中心	2600	藁城区	8	1140	指挥车、宣传车、火调车、运兵车、装备抢修车、饮食保障车、加油车、泡沫输转车	50

序号	名称	消防站类型		所属区域	配备消防车			专职消防队员数量(人)
		等级	投资(万元)		数量(辆)	投资(万元)	类型	
70	[振兴路站]	一级		无极县	1	21	指挥车	
71	[南柏舍站]	一级		赵县	1	20	运兵车	
72	市本级、轨道交通站	一级	4000	市本级	51	5821.11	抢险救援消防车、运兵车、器材车、大功率泡沫消防车、多功能楼层救援车、水带推车、越野车、指挥车、A类主战车、被装清洗车、餐饮保障车、大功率水罐车、模块运输保障车、平板运输车、无人机运输车、宿营车、依维柯运兵车、蒸汽车、越野车、卫星通信指挥车、冷藏车、如厕车、洗衣车、大流量排水设备(含龙吸水排涝车)、折叠手推车	45
合计			211946		597	123145.8		2507

注：[] 内为现状消防站翻扩建，增建指挥中心、配置相应车辆及增加专职消防队员。

